

中国名帝书系

主编 谢景芳 姜世栋
执行主编 刘乃超

元世祖

平治定乱

忽必烈

中国名帝书系

乱定治平·元世祖·

忽必烈

主编

谢景芳 姜世栋

执行主编

刘乃翹

副主编

暴鸿昌 陈长喜

哈尔滨出版社



丛书书名 中国名帝书系
本册书名 乱定治平·元世祖·忽必烈
本册著者 赵永春
丛书主编 谢景芳 姜世栋
执行主编 刘乃翹
副主编 暴鸿昌 陈长喜
策划编辑 刘乃翹
责任编辑 李荣焕
封面设计 王 卓
版式设计 王 放
装帧设计 盛学国
激光照排 哈尔滨出版社照排中心
承印厂 哈尔滨市龙江印刷厂
出版发行 哈尔滨出版社

850×1168 毫米 1/32 开本 13 印张 338 千字

1997 年 6 月第 1 版 1997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6000 册

ISBN 7-80639-000-6/K·1 定价:18.00 元

总序

中国伟大的历史学家司马迁在其巨著《史记》中记载了“皇帝”一称的来历：

始皇二十六年(公元前 221 年),秦初并天下,(嬴政)令丞相、御史曰:“寡人以渺渺之身,兴兵诛暴乱,赖宗庙之灵,六王咸伏其辜,天下大定。今名号不更,无以称成功,传后世,其议帝号。”丞相绾、御史大夫劫、廷尉斯等皆曰:“今陛下兴义兵,诛残贼,平定天下,海内为郡县,法令由一统,自上古以来未尝有,五帝所不及。臣等与博士议曰:古有天皇,有地皇,有泰皇,泰皇最贵。臣等昧死上尊号,王为泰皇。命为制,令为诏,天子自称曰朕。”王曰:“去泰、著皇,采上古帝位号,号曰皇帝。他如议。”制曰:“可”。

就这样,这个不同凡响的称号便正式诞生了。随后,这位君主又补充说:“朕为始皇帝,后世以计数,二世三世至千万世,传之无穷。”秦始皇传江山与子孙万代的梦想虽不久即告破灭,然而他所创造的“皇帝”称号,却从此成为中国封建社会中最高统治者的专称,并成为中国语汇中形容专制独裁者和一切专横霸道又享有无上尊崇地位者的代名词。

秦始皇不仅是中国历史上秦王朝的第一个皇帝,也是从此以后历经数十朝代直到清朝灭亡长期帝制时代的第一个皇帝。此间,中国历时 2132 年(公元前 221 年~1911 年)的漫长历史时期均在皇帝的统治之下。除了所谓窃号自娱者,仅名正言顺的皇帝就有 350 位以上。这些头上笼罩着神圣光环的独裁者,都与秦始皇一样,自认为是“德兼三皇,功包五帝”,是至德至善超凡脱俗的天子,

无一例外地宣称他们对天下的统治是“奉天承运”，可以为所欲为。在这两千一百余年的帝制时代，皇帝成了中国社会中最具影响的最高权力的化身。野心家们羡慕嫉妒，挖空心思采取种种阴谋手段或武装反叛想取而代之；奸佞小人谄媚诡随，攀龙附凤，非狐假虎威即僭主弄权以倾害良善；无数贤臣良将尽忠报国，不惜身家性命，直言献替，企图致君尧舜，或不畏斧钺枪林，血染沙场，愿望以安君父，他们将皇帝看成是国家的象征。而芸芸众生终年累月，胼手胝足，辛勤劳作，非为重赋所累，即被豪强欺压，到得山穷水尽聊生无术、呼天抢地、卖儿鬻女仍难以存活。他们被逼上梁山，高呼“苍天已死”，揭竿起义，矛头直指皇帝，一顶顶皇冠被打落在地

.....

皇帝是神明？是圣主？是恶魔？是怪物？是跳梁小丑？是民贼独夫？明末清初的大思想家黄宗羲在目睹专制君权肆虐天下后，对封建皇帝痛加声讨，指出：

后之为人君者不然。以为天下利害之权皆出于我。我以天下之利尽归于己，以天下之害尽归于人，亦无不可。使天下之人不敢自私，不敢自利，以我之私为天下之大公。始而渐焉，久而安焉，视天下为莫大之产业，传之子孙，受享无穷。汉高帝所谓“某业所就，孰与仲多”者，其逐利之情，不觉溢之于辞矣。此无他，古者以天下为主，君为客，凡君之所毕世而经营者，为天下也。今也以君为主，天下为客，凡天下之无地而得安宁者，为君也。是以其未得之也，屠毒天下之肝脑，离散天下之子女，以博我一人之产业，曾不惨然！曰“我固为子孙创业也”。其既得之也，敲剥天下之骨髓，离散天下之子女，以奉我一人之淫乐，视为当然，曰“此我产业之花息也”。然则为天下之大害者，君而已矣！

与黄宗羲同时的思想家唐甄也说：“自秦以来，凡为帝王者，皆贼也。”他们期望着君权受到抑制的时代的来临。而在这之后，帝王专

制又延续了二百多年。在伟大的民主革命家孙中山的领导下，辛亥革命摧毁了清王朝的统治。1912年2月12日，最后一个封建王朝——清朝的最后一个皇帝，三岁的溥仪被迫宣布退位，清王朝灭亡。中国的帝制时代终告结束。

然而，本世纪初的中国，在灾难深重生死存亡之际，窃国大盗袁世凯仍将国家作为囊中私物，企图恢复帝制，登基加冕；清朝皇室不甘失败，一再上演复辟丑剧；各地军阀耀武扬威，为所欲为，俨然一方土皇帝；后之治国者，多有假借民主之名而行专制之实……封建专制帝王政治一直阴魂不散，此即为中国数千年政治之遗传。专制之中国，中国之专制，实为东方古国一特色。可谓殃民无穷，虐民无度，残民无数，“为天下之大害者，君而已矣！”

帝王政治的本质是家天下，家天下。在两千余年中，其为政一直以宗法家族制度为牢固的基础，以“三纲五常”为指导思想和原则。封建皇帝不但是政治上治之理之的帝王，更是道德上教之化之的表率，同时俨然是天下家长，对万民养之育之的父母。这种绝对权力导致了无数帝王的专横残暴，祸国殃民。但同时，为了保证皇族和统治阶级的长远利益，其中也有些帝王能明智地从民众的反抗中接受“水可载舟，亦可覆舟”的教训，讲求安邦定国，调整统治政策，采取与民休息、轻徭薄赋、减政轻刑的措施。因此，中国历史上也曾出现过汉代“文景之治”、唐代的“贞观之治”、“开元盛世”、明代的“洪熙之治”和清代的“康雍乾盛世”等治世。在长期的历史进程中，一些皇帝确也以其雄才伟略，勤于政治，在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科技等各方面展示了卓越的创造力和高超的领导艺术。古代社会中，中国的物质制度和精神文化长期领先于世界，中华文明成为世界上具有独特魅力的文化遗产，毕竟不能否定他们的贡献！“历史必然性的思想，也丝毫不损害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因为全部历史正是由那些无疑是活动家的个人的活动构成的。”（列宁语。）归根结底，“皇帝”毕竟是历史和时代的产物，而作为皇帝的每

个人物，同样在历史的创造者之列。而有所作为的皇帝则无可置疑地在王朝更替发展和历史转折关头，扮演了极其重要的角色。

正因如此，研究和揭示中国历史的进程和规律，不能忽略对封建帝王和皇帝制度的研究。《中国名帝书系》正是着眼于这一目的，并力争对进一步深入探讨这个历史侧面有所促进才发起的。

所谓“名帝”，系指在历史上有重大影响，较为著名的皇帝。其中既有唐太宗、康熙帝那样的“明君圣主”，也有隋炀帝、明世宗那样的“无道昏君”，总计 28 位。因种种原因，也有个别较为有名的皇帝未能选入，则势所难免，但大致上已将最为著名者尽数收入，庶几可免挂漏之讥。

在书系写作风格上，我们力求改变以往史传作品的学术研讨式的论述和教科书般的枯燥说教，采取一种更为生动活泼、笔墨酣畅、文学色彩浓郁的形式。以史实为依据，写出人物个性和特点，使每个传主再现昔日风采。力图使作品严肃而不刻板，生动而不低俗，感情饱满，又论理深刻；既有较强的历史凝重感，又笔调活泼，既有可读性，又富启迪性，让人耳目一新。能否达到这一目的，当然是书系作者的主观愿望，要真正品评书系的成功与失败，毕竟还是广大读者。

主编

1997 年 3 月

引 言

世界著名的旅行家马可·波罗，曾经到过东方一个大国。他说，其国广有人民、土地和财货，皇帝居住的宫殿金碧辉煌，“宫墙及房壁满涂金银，并绘有龙、兽、鸟、骑士等形象，”内殿及诸室墙壁亦刻画涂金，“宫之四方各有一大理石级，从平地达于环绕宫殿之大理石墙上。朝贺之殿极其宽广，足容多人聚食。宫中房屋甚众，可谓奇观。布置之善，人工之巧，无逾此者。屋顶为红、绿、蓝、紫等色，结构之坚，可以延存多年。窗上玻璃明亮有如水晶。”宫廷宴会，气势宏大。他说，皇帝所穿衣服为“最美之金锦衣”，大臣参加宴会都穿同一颜色的衣服和裤子，皆系金腰带，“上缀珍珠宝石甚多”。皇帝所用贮酒大瓮、取酒大勺、饮酒杯盏及香炉等皆为纯金做成。皇帝饮宴时，“有大臣数人，皆用金绢巾蒙其口鼻，俾其气息不触大汗饮食之物。大汗饮酒时，众乐皆作，乐器无数。大汗持盏时，诸臣及列席诸人都要跪下。”饮宴完毕，“有无数幻人艺人来殿中，向大汗及其他列席之人献技，其技之巧，足使众人欢笑”。幻人艺人演技完毕，又有一大狮子来到大汗面前，“此狮见主，即俯伏于前，似识其主而为作礼之状”等等。在马可·波罗的笔下，似乎这个国家到处是金银财宝，人民也相当富有，有些城市人民“每餐皆食鱼肉”等等。由于马可·波罗的宣传，后来西方人掀起了一场到东方寻找黄金的热潮，终于出现了哥伦布发现新大陆那样震惊世界的伟大事件。

马可·波罗所描述的这个富庶无比的东方大国就是中国历史上的元朝，他所见到的威风凛凛的皇帝就是大名鼎鼎的元世祖忽必烈。

马可·波罗说他见到的元世祖忽必烈，“不长不短，中等身材，

筋肉四肢配置适当，面上朱白分明，眼黑鼻正。”“为世上从来未有如此强大之君主。”〔1〕

确实，马可·波罗所见到的忽必烈统治的元朝是当时世界上最为强大最为富庶的国家。应该说，这一成就的取得，与当时的统治者忽必烈是分不开的。出身于蒙古民族的忽必烈，夺取政权之后就宣布“鼎新革故”〔2〕，立志建立新的，革除旧的。在这一思想指导下，忽必烈大刀阔斧地革除蒙古旧俗，吸取汉族等其他各民族文化，在历史上干出了一番轰轰烈烈的事业。

本书就是要将忽必烈一生的生平业绩、性格情趣、喜怒哀乐等奉献给读者，让读者在评价忽必烈的功过是非过程中，重温历史，回味思索，以期获得某些教益。

由于作者水平所限，定有不当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注释

〔1〕以上所述均见冯承钧译《马可·波罗行纪》

〔2〕《元史》卷209《安南传》记载，中统元年（1260）十二月，忽必烈颁布诏书，宣布他要“鼎新革故”。《元史》卷5《世祖纪》记载，至元元年（1264），忽必烈在改元诏书中再次宣布要“鼎新革故”



引言 (1)

第一章 战乱中生 (1)

△ 战功显赫的黄金家族又添喜讯，一个黑黝黝的男孩诞生了，长得很像他的舅父

△ 十岁幼儿箭技超群，谦恭有礼，得到了祖父的称赞

△ 祖父带着胜利的微笑，离开了人世

△ 虽未能继承祖父遗产，但被预言，前程“灿烂有如我在生之时”

△ 刚刚到了认知世界的年龄，眼前呈现的是：金朝灭亡，蒙宋战争又开始了

△ 这，是否意味着父母的品格对他有着重要的影响？

第二章 藩邸卧龙 (23)

△ 汗位不在父亲一系，他义愤填膺，帮助蒙哥夺了过来

△ 身在藩邸，心里却做着“思大有为于天下”的梦

△ 幕府中的人才，虽非皇帝重臣，却为他商讨着当皇帝应该做的事情

- △用汉人治理汉地，还真有成效
- △要想迂回围宋，西南的钉子应该拔掉了
- △日随毡帐游动的藩邸卧龙，终于有了定居之处
- △志向宏伟，皇帝疑忌，他一时不知怎么办才好

第三章 圆了帝梦 (53)

- △虽遭疑忌，但东路军统帅又非他莫属
- △先帝灭宋壮志未酬，不幸命归黄泉
- △是南进，还是北归？忽必烈终于圆了皇帝梦
- △阿里不哥说：“原来我是对的，现在你是对的”

第四章 一统天下 (78)

- △使者赴宋，一直杳无音信，突然，鸿雁传来了信息
- △“自古帝王，非四海一家，不为正统”。忽必烈拍案而起，大发誓言：非灭宋不可
- △艰苦鏖战五年，一声炮响，终于解决了问题
- △“免系颈牵羊”，宋朝帝后仍然哭哭啼啼
- △虽然是位难得的人才，仍然不得不杀，终于成就了他“留取丹心照汗青”的美名
- △汉隋唐宋“幅员之广，咸不逮元”

第五章 鼎新政制 (105)

- △许衡良言劝世祖：“必行汉法，乃可长久”

- △汉儒说得对，确立太子可以避免争位之乱
- △当机立断，遵照汉法确立中央机构
- △抓住机遇，各族参用，稳建地方机构
- △选贤任能重要，加强管理更为重要
- △虽然采用汉法，蒙古人、色目人、汉人、南人的地位还是不一样
- △为什么要制定“一国两制”的法律呢？
- △是全盘汉化好呢，还是各族兼采并用好呢？

第六章 重视军事 (136)

- △京师重地，必须有精锐部队守卫
- △民族如此众多，能否有二心，忽必烈心中疑虑，决定派兵镇守各地
- △眼望滔滔流动的江水，他默默地想：光有骑兵和步兵是不行的，还必须有水兵和炮兵
- △忽必烈发出一些小小的圆牌，确有神奇般的功效
- △“运筹帷幄，决胜千里”，并非虚言

第七章 发展经济 (150)

- △“国以民为本，民以衣食为本，衣食以农桑为本”
- △百工技艺集于京师，各自发挥所长
- △一张张纸片，风行各地，人们视之如宝
- △南北交通不便，世祖眉头紧锁。他望了望南方，毅然决定：开辟大运河和海上交通
- △边疆居民，“与其渔于水、牧于野，何如力田？”

第八章 兼容百家 (172)

- △他想来想去，还是觉得儒学对治国有用
- △忽必烈皈依喇嘛教，帝师八思巴顿时有了新精神
- △“黄老之言，治国不可废”
- △告天祝寿对维护统治也有一些神奇的功用

第九章 弘扬文化 (188)

- △他翻检着汉文书籍，一会儿紧锁眉头，一会儿长吁短叹，心想：蒙古人应该有自己像样的文字了
- △他坐在戏台前面观看演出，连声叫“好！”
- △征来赵孟頫，忽必烈意识到：书法和绘画也是艺术
- △以农为本，必知天时，那么，历法可是太重要了
- △带有神秘色彩的黄河，其源头到底在哪里呢？忽必烈下决心要查个明白

第十章 两都巡幸 (203)

- △到处都是游牧文明的毡帐，该有座像样的草原都城了
- △世界上最为富强国家的都城，也无与伦比
- △三月驾车上都，八月返回大都，岁以为常

第十一章 裁定内乱 (221)

- △北方诸王不服，那么，就来较量吧！

- △李璫在背后捅了一刀，忽必烈随机应变，乘势罢去世侯
- △汉人说阿合马“嗜利”，忽必烈仍然任用，王著终于锤杀了阿合马
- △忽必烈赞同卢世荣理财，为什么又让他人头落地呢？
- △接二连三，桑哥重蹈覆辙，令人百思不得其解

第十二章 弹性外交 (280)

- △派出了使者，钦察汗国仍然若即若离，最终走上了独立发展之路
- △波斯地区本来由大汗直辖，忽必烈却划归旭烈兀统治，这是为什么呢？
- △高丽臣服，忽必烈非常高兴，用一顶花轿将公主送了过去
- △几次遣使，日本都不答理，大汗觉得尊严受到了侮辱，于是下诏东征
- △忽必烈要“务一万方”，安南首当其冲
- △使者借道被执，占城之役又兴
- △忽必烈听说发生了一场罕见的象战，十分惊异。老泪也流了下来
- △看着孟祺被刺之面，忽必烈怒发冲冠，大喝一声：“出兵！”
- △几经鏖战，静心想来，觉得：武力征服还是不如和平招抚为好
- △大汗接待并任用了一位震惊中外的欧洲人物

第十三章 晚年政治..... (316)

△是以功利兴国对呢?还是以仁政治国对呢?到了抉择的时候了

△“人主理天下，如右手持物，必资左手承之，然后能固，卿实朕之左手也。”

△他虽然有些不拘小节，但仍是皇储的最佳人选

△神圣的宫殿内传出一阵阵悲哀的哭声：准是一位“大人物”与世长辞了

第十四章 修身齐家..... (332)

△面对一个崭新的世界，忽必烈心想：“不学不行啊！”

△天下治乱，系于知人和用人

△“朕于逢臣有懃直忠言，未尝不悦而受之；违忤者，亦未尝加罪。”

△“朕或怒，有罪者使汝杀，汝勿杀，必迟回一二日乃复奏。”

△天下之事，莫不成于勤俭而败于奢侈

△古代帝王多以女人为玩物，可他却有些不同

△是让儿女们享受呢，还是让他们到国家最需要的地方磨炼呢

第十五章 千秋功罪..... (358)

附录一 忽必烈生平大事年表..... (367)

附录二 主要参考书目..... (391)

第一章

战乱中生

战功显赫的黄金家族又添喜讯，一个黑
黝黝的男孩诞生了，长得很像他的舅父

元太祖十年（1215年）八月的一天，在漠北草原的一个蒙古包里，几位蒙古族妇女和一个接生婆正围在一个贵族产妇旁边，等候接生。不一会儿，一个婴孩呱呱坠地，众人一看，原来是一个生得黑黝黝的男孩，喜不自胜，赶忙将这一消息告诉蒙古包外的男人们。男人们听了，也高兴得手舞足蹈起来。这位婴孩就是后来鼎鼎大名的元世祖忽必烈。

忽必烈出生于蒙古黄金家族。

“黄金家族”就是一代天骄成吉思汗所出身的家族。

据说，蒙古民族的共同祖先是一个受天命而生的孛儿帖赤那（“苍色的狼”的意思），他娶了受天命而生的豁埃马阑勒（意思是“惨白色的鹿”）为妻，生了一个儿子，取名为巴塔赤罕^{〔1〕}。

巴塔赤罕十传至朵奔篾儿干。朵奔篾儿干娶了美丽漂亮的阿阑豁阿（《元史》译作“阿兰果火”）为妻，两人生活十分和谐美满。但好景不长，朵奔篾儿干生了两个儿子以后就死去了。乞颜孛儿只斤氏族就是“黄金家族”。

1162年，黄金家族的也速该与妻诃额仑（即月伦）生下了成吉思汗。

那时，蒙古高原分成许多部落，各部为了争夺人口、牲畜和财产，不断进行战争。

“星天旋转，诸国争战，连上床铺睡觉的工夫也没有，互相抢夺、掳掠。”

“世界翻转，诸国攻伐，连进被窝睡觉的工夫也没有，互相争夺、杀伐”^{〔2〕}。社会已经没有安宁之日了。

成吉思汗长大以后，为了结束这种混乱局面，开始进行统一蒙古各部的斗争。1202年，成吉思汗击溃了以札答阑部首领札木合为首的十一部联盟，接着，乘胜出兵灭掉了塔塔儿部，又降服了弘吉剌等部。1203年又灭亡了克烈部，漠南汪古部闻风而降。1204年又出兵灭亡了乃蛮太阳汗部。接着，兼并了蔑里乞残部和乃蛮不欲鲁汗部，最后完成了蒙古高原的统一。

1206年，成吉思汗统一蒙古各部以后，不失时机地召开“忽里台”。忽里台又作“忽邻勒塔”、“忽里勒台”、“库列尔台”等，是大聚会的意思，最初是部落和各部联盟的议事会，成吉思汗统一蒙古以后把它变为一种决议国家事务和推选大汗的聚会。在这次忽里台上，成吉思汗被蒙古贵族推举为全蒙古的大汗，正式建立了大蒙古国，标志蒙古民族共同体正式形成。

成吉思汗统一蒙古以后，没有把主要精力用于经济建设，而是对外发动了一系列战争。

在对外战争方面，成吉思汗首先把矛头指向中原地区的金朝。

原来，成吉思汗的祖先俺巴孩（也译作“咸补海”）任蒙古部首领时被塔塔儿人偷袭捉住，扭送金朝，金朝皇帝用残酷的刑罚把俺巴孩钉死在木驴上。从那时起，蒙古就与金朝结下了冤仇。后来，金人又经常出兵掳掠蒙古人，并把他们卖为奴隶。金世宗时害怕蒙古强大构成对自己的威胁，“每三岁遣兵向北剿杀，谓之灭